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天彩控股有限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 **SKY LIGHT HOLDINGS LIMITED**

### **天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2)

#### **關連交易**

#### **建議就資本化股東貸款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

#### **貸款資本化**

於2019年1月15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鄧先生訂立貸款資本化協議，據此，鄧先生(作為認購方)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就資本化股東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額按發行價每股0.55港元配發及發行95,605,455股新股份。

資本化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11.15%；及(ii)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後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10.03%(假設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至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期間的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無變動)。

#### **特別授權**

本公司將根據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資本化股份上市及買賣。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鄧先生為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於491,540,10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7.35%。故此，鄧先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貸款資本化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不獲豁免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授出特別授權)。

本公司將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其中包括)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款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本公司將委任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載有(其中包括)(i)貸款資本化協議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發出的意見函件；(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及(v)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將遵照上市規則於2019年2月8日或之前寄交股東。

## 緒言

於2019年1月15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鄧先生訂立貸款資本化協議，據此，鄧先生(作為認購方)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就資本化股東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額按發行價每股0.55港元配發及發行95,605,455股新股份。

貸款資本化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貸款資本化協議

### 日期

2019年1月15日

### 訂約方

- (a) 本公司；及
- (b) 鄧先生(作為認購方)。

### 資本化股份

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就資本化股東貸款按發行價配發及發行而鄧先生有條件同意認購資本化股份。

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的總代價52,583,000港元將以抵銷於完成時的全數股東貸款的方式償付。於本公告日期，股東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額為52,583,000港元。

95,605,455股資本化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11.15%；及(ii)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後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10.03%(假設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至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期間的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無變動)。

根據貸款資本化協議，資本化股份不受任何禁售或其他出售限制規限。

### 發行價

發行價每股資本化股份0.55港元較：

- (a) 股份於2019年1月15日(即貸款資本化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45港元有溢價約22.22%；
- (b) 股份於緊接貸款資本化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458港元有溢價約20.09%；及
- (c) 股份於緊接貸款資本化協議日期前最後十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463港元有溢價約18.79%。

資本化股份(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總面值約為956,055港元。

發行價乃由本公司與鄧先生經參考股份近期成交表現及本集團業務前景後公平磋商釐定。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建議後方始發表意見)認為，發行價及貸款資本化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 條件

完成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資本化股份上市及買賣；及
- (b) 根據上市規則獲獨立股東批准訂立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

上述條件均不得豁免。倘上述條件未能於2019年3月31日或貸款資本化協議訂約各方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前達成，則貸款資本化協議將告終止，而貸款資本化協議項下一切權利及責任亦會停止，惟於終止前產生的任何權利及責任除外。

## 完成

完成將於最後一項條件達成後第五個營業日或本公司與鄧先生可能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落實。

## 資本化股份的地位

資本化股份一經配發及發行，將在各方面與於資本化股份配發及發行日期的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資本化股份對股權架構的影響

下文載列本公司(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完成以及根據貸款資本化擬全面發行及配發資本化股份後的股權架構：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完成以及全面發行及配發資本化股份後 <sup>(7)</sup>	
	股份數目	概約% <sup>(8)</sup>	股份數目	概約% <sup>(8)</sup>
<b>鄧先生及其聯繫人</b>				
鄧先生 <sup>(1)</sup>	73,822,502	8.61	169,427,957	17.78
Fortune Six Investment Ltd. <sup>(2)</sup>	<u>417,717,600</u>	<u>48.73</u>	<u>417,717,600</u>	<u>43.84</u>
<b>小計</b>	<u>491,540,102</u>	<u>57.35</u>	<u>587,145,557</u>	<u>61.63</u>
<b>董事及彼等的緊密聯繫人</b>				
吳勇謀 <sup>(3)</sup>	42,905,000	5.00	42,905,000	4.50
勇偉達投資有限公司 <sup>(4)</sup>	10,931,000	1.28	10,931,000	1.15
Uphigh Global Limited <sup>(5)</sup>	39,192,000	4.57	39,192,000	4.11
盧勇斌 <sup>(6)</sup>	3,595,800	0.42	3,595,800	0.38
<b>公眾股東</b>	<u>268,970,098</u>	<u>31.38</u>	<u>268,970,098</u>	<u>28.23</u>
<b>總計</b>	<u><u>857,134,000</u></u>	<u><u>100.00</u></u>	<u><u>952,739,455</u></u>	<u><u>100.00</u></u>

附註：

- (1) 除下文附註2所披露股份權益外，鄧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73,822,502股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
- (2) 該等股份由Fortune Six Investment Ltd.持有，而Fortune Six Investment Ltd.則由永隆銀行信託有限公司(作為鄧氏家族信託(即The Trust 168)的受託人)透過Antopex Limited及Best One International Limited(作為永隆銀行信託有限公司的代名人)全資擁有。
- (3) 除下文附註4所披露股份權益外，吳勇謀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42,905,000股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吳勇謀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4) 該等股份由勇偉達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而勇偉達投資有限公司則由永隆銀行信託有限公司(作為吳氏家族信託(即靈水家族信託)的受託人)透過Antopex Limited及勇定達投資有限公司(作為永隆銀行信託有限公司的代名人)全資擁有。
- (5) 該等股份由Uphigh Global Limited持有，而Uphigh Global Limited則由鄧錦繡女士全資擁有。鄧錦繡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 (6) 盧勇斌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3,595,800股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盧勇斌先生為首席財務官兼執行董事。
- (7) 上述數字假設除資本化股份外，於本公告日期或之後以及直至資本化股份配發及發行日期，本公司再無發行或購回股份，而鄧先生或其聯繫人亦無買賣任何股份。
- (8) 本表格所載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湊整。

## 於過去12個月期間的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期間概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 有關本公司及認購方的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開發、生產及分銷家用影像產品、虛擬現實產品、運動相機以及其他數碼影像產品及電子產品。

於本公告日期，鄧先生(作為認購方)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於491,540,10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7.35%。

## 進行貸款資本化的理由

完成後，所得款項總額52,583,000港元將用作抵銷於完成時的股東貸款未償還本金額52,583,000港元。資本化股東貸款可讓本集團結清其現有負債及避免現金流出。此舉可透過降低資產負債水平及擴大資本基礎，從而提升本集團財務狀況，亦彰顯控股股東鼎力支持及信心堅定。

有鑑於此，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建議後方始發表意見)認為，貸款資本化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

## 特別授權

本公司將根據擬於股東特別大會徵求獨立股東給予的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

##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資本化股份上市及買賣。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鄧先生為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於491,540,10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7.35%。故此，鄧先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貸款資本化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不獲豁免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於股東特別大會進行的表決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而鄧先生及其聯繫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批准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提呈的決議案放棄表決。

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鄧先生已就批准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表決。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概無其他董事於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或須就上述事宜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表決；(ii)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其他股東於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授出特別授權)中擁有重大權益，故概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批准上述事宜的決議案放棄表決。

##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授出特別授權)。

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祖明先生、張華強博士和謝日康先生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授出特別授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本公司將委任獨立財務顧問，以就(其中包括)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款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載有(其中包括)(i)貸款資本化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貸款資本化協議及貸款資本化發出的意見函件；(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及(v)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將遵照上市規則於2019年2月8日或之前寄交股東。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商業銀行一般在香港開門營業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
「資本化股份」	指	本公司將向鄧先生配發及發行的95,605,455股新股份
「本公司」	指	天彩控股有限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3882)
「完成」	指	根據貸款資本化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貸款資本化
「關連人士」； 「關連交易」；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授出特別授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祖明先生、張華強博士和謝日康先生組成的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授出特別授權)向獨立股東提供推薦建議
「獨立股東」	指	毋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批准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授出特別授權)的決議案放棄表決的股東
「發行價」	指	每股資本化股份0.55港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資本化」	指	根據貸款資本化協議的條款以向鄧先生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的方式，將股東貸款的全數未償還本金額資本化
「貸款資本化協議」	指	鄧先生與本公司就貸款資本化所訂立日期為2019年1月15日的貸款資本化協議
「鄧先生」	指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鄧榮芳先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貸款」	指	鄧先生向本公司所提供本金總額52,583,000港元的定期貸款，當中包括人民幣30,000,000元(相當於約35,583,000港元(採用於股東貸款授出日期當時的匯率人民幣1元兌1.1861港元得出))及17,000,000港元

「特別授權」	指	獨立股東擬於股東特別大會授予董事的特別授權，以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就本公告而言及僅供說明用途，人民幣乃按人民幣1元兌1.1861港元的匯率兌換為港元。概不表示任何人民幣金額已經或可能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承董事會命  
天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盧勇斌

香港，2019年1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鄧榮芳先生和盧勇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勇謀先生、黃岳永先生和鄧錦繡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祖明先生、張華強博士和謝日康先生。